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67號20樓

電話：(02)2784-973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4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8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58~59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61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1~62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64~71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72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2~63, 73		三四
	4. 主要股東資訊	63, 74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63		三五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昌 修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建造合約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之營業收入為工程收入，管理階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規定，按成本基礎投入法認列工程收入，而成本投入比例係依據已發生之成本佔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故建造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係計算成本投入比例之重要因子。由於估計總成本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判斷估計而得，且因建造合約工期較長，總成本之估計受原物料、人工價格波動及工程項目追加減等影響，一旦任何估計產生重大改變，依完工比例所認列之收入可能存在錯誤或對財務報表期間收入不實表達具重大之影響。故將建造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長期建造合約總成本之程序；
2. 檢視管理階層於估計合約總成本時所佐證之工程文件等以綜合評估長期建造合約估計總成本之完整性與合理性；
3. 檢視期後建造合約估計總成本是否有重大調整；
4. 分析各工案收入、成本及毛利之變化。

有關建造合約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二。

其他事項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

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

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麗君

張麗君



會計師 林文欽

林文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166,181	41	\$ 2,453,293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880,330	11	1,830,044	22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19,392	-	23,12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	231,914	3	573,902	7
1140	合約資產（附註二二）	1,584,729	20	1,622,095	20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	-	34,536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及二二）	110,519	2	241,362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5,122	-	27,81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0,217	2	110,984	1
1323	存貨（營建業適用）（附註十一及三一）	467,688	6	465,926	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二）	163,274	2	119,41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2,327	1	11,5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851,693</u>	<u>88</u>	<u>7,514,014</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168,529	2	88,042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三一）	348,388	5	525,553	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及三一）	70,05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48,780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	123,395	2	33,84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六）	13,894	-	23,284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七及三一）	101,493	1	102,48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四）	19,839	-	25,55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一）	40,720	-	32,29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35,088</u>	<u>12</u>	<u>831,056</u>	<u>1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786,781</u>	<u>100</u>	<u>\$ 8,345,070</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500,000	6	\$ 200,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349,787	5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二）	28,885	-	287,695	3
2150	應付票據	-	-	38,137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254,433	16	1,649,752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175,157	2	281,23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837	1	52,09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	-	499,862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61,112	1	64,97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402,211</u>	<u>31</u>	<u>3,073,753</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537,267	7	486,280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06,455	1	82,45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43,722</u>	<u>8</u>	<u>568,739</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045,933</u>	<u>39</u>	<u>3,642,492</u>	<u>44</u>
	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520,001	32	2,574,401	31
3200	資本公積	187,308	3	204,852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24,858	10	682,77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397	-	46,79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10,640	14	1,181,539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46,895	24	1,911,101	23
3400	其他權益	186,644	2	12,224	-
3XXX	權益總計	<u>4,740,848</u>	<u>61</u>	<u>4,702,578</u>	<u>5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7,786,781</u>	<u>100</u>	<u>\$ 8,345,07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昌修



經理人：甘茂盛



會計主管：林玲如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	\$ 5,065,701	100	\$ 5,326,43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三及三十）	<u>4,517,166</u>	<u>89</u>	<u>4,702,057</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548,535	11	624,374	12
6000	管理費用（附註二三及三十）	<u>293,552</u>	<u>6</u>	<u>338,354</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254,983</u>	<u>5</u>	<u>286,020</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三及三十）				
7010	其他收入	88,419	1	142,67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223)	(2)	126,235	2
7050	財務成本	(12,207)	-	(9,21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u>220</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8,231</u>)	(<u>1</u>)	<u>259,686</u>	<u>5</u>
7900	稅前淨利	216,752	4	545,706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四）	<u>32,637</u>	(<u>1</u>)	<u>140,556</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84,115</u>	<u>3</u>	<u>405,150</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428	-	\$ 2,3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90,288)	(2)	50,95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686)	-	(4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4,404	7	27,39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四)	(68,881)	(1)	(5,47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87,977</u>	<u>4</u>	<u>74,729</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2,092</u>	<u>7</u>	<u>\$ 479,879</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0.72</u>		<u>\$ 1.57</u>	
9850	稀 釋	<u>\$ 0.72</u>		<u>\$ 1.5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昌修



經理人：甘茂盛



會計主管：林玲如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代 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之 兒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4,401	\$	204,852	\$	645,464	\$	23,412	\$	1,038,788	(\$	229,518)	\$	171,252	(\$	58,266)	\$	-	\$	4,428,65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7,308		-	(	37,308)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54	(	34,854)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80 元		-		-	-		-	(	205,952)		-		-		-		-	(	205,952)											
B17	因處分子公司而迴轉原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11,476)	11,476				-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405,150		-		-		-		-		405,150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55		21,915		50,959		72,874		-		74,729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7,005		21,915		50,959		72,874		-		479,879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384		-		(	2,384)		(	2,384)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74,401		204,852		682,772		46,790		1,181,539	(	207,603)		219,827		12,224		-		4,702,578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2,086		-	(	42,086)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566)		34,566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02 元		-		-	-		-	(	257,440)		-		-		-		-	(	257,440)											
B17	因處分子公司而迴轉原已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		-	-		(	827)		827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84,115		-		-		-		-		184,115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42		275,523		(	90,288)		185,235		-		187,97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6,857		275,523		(	90,288)		185,235		-		372,09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0,815		-		(	10,815)		(	10,815)		-	-										
L1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76,382)	(	76,382)										
L3	庫藏股註銷		(	54,400)		(	17,544)		-		(	4,438)		-		-		-		76,382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520,001		\$	187,308		\$	724,858		\$	11,397		\$	1,110,640		\$	67,920		\$	118,724		\$	186,644		\$	-		\$	4,740,8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昌修



經理人：甘茂盛



會計主管：林玲如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16,752	\$ 545,70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9900	處分子公司淨利益	-	(145,987)
A21200	利息收入	(43,028)	(66,232)
A21300	股利收入	(18,046)	(70,4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65,533)	(2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42,518	7,800
A20100	折舊費用	30,323	21,184
A20200	攤銷費用	1,123	295
A20900	財務成本	12,207	9,2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782)	8,232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6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2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7,366	(35,724)
A31130	應收票據	34,536	54,516
A31150	應收帳款	152,698	337,1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09)	9,927
A31200	在建房地	(1,762)	-
A31230	預付款項	(43,862)	(65,80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0,809)	(5,158)
A32125	合約負債	(258,810)	193,659
A32130	應付票據	(38,137)	28,017
A32150	應付帳款	(395,326)	(160,5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27,538)	(32,09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03)	(6,564)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2)	(8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348,604)	626,28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858	64,3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2,180)	(8,6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1,954)	(89,49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91,880)	592,55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79,795)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0,611	4,59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603)	(425,0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000	149,535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3,142)	(6,674,93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76,651	6,720,83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00)	-
B02300	處分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	12,50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212)	(6,9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6,487	12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514	(17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989)	(1,60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9,22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387)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5,922</u>	<u>63,31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80,852</u>	<u>(218,3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0	18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49,787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00,000)	(4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1,015	(22,6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702)	(13,57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57,440)	(205,952)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76,382)</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7,722)</u>	<u>(507,12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91,638</u>	<u>(32,15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12,888	(165,04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453,293</u>	<u>2,618,33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66,181</u>	<u>\$ 2,453,293</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53,293	\$ 2,607,033
E00240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304
E002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453,293</u>	<u>\$ 2,618,3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昌修



經理人：甘茂盛



會計主管：林玲如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49 年 11 月成立，所營業務主要為設計、監修及承造各種大小工程及買賣建築材料等；本公司股票於 88 年 2 月 1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自 92 年 10 月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

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

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附表八及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

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買回票券、受限制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6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作為後續衡量。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

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混凝土之銷售。由於混凝土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

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28	\$ 2,6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8,271	1,035,90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6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815,682</u>	<u>1,414,742</u>
	<u>\$ 3,166,181</u>	<u>\$ 2,453,293</u>

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0.32%~5.10%	0.12%~3.40%

未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定期存款，業已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請參見附註九。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流動		
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型商品(一)	\$ -	\$ 391,013
非衍生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103,710
－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22,201	425,222
－未上市（櫃）股票	28,500	-
－基金受益憑證(二)	829,629	892,343
－金融債券	<u>-</u>	<u>17,756</u>
	<u>\$ 880,330</u>	<u>\$ 1,830,044</u>
非流動		
－未上市（櫃）股票	\$ 116,612	\$ 36,100
－私募股權基金	<u>51,917</u>	<u>51,942</u>
	<u>\$ 168,529</u>	<u>\$ 88,042</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結構型商品係連結標的證券股價之票據，於到期日前，無論股票價格如何，皆可獲取固定配息；若有設定股價觸發價格，則股價若高於提前出場價格，則票據提前到期，則取回本金加計固定配息；若於到期日股票價格小於履約價，除取

得固定配息，本金則以履約價轉換為持有連結標的之股票。尚未到期合約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標 的 證 券	金額 (仟元)	到 期 日	配 息 率	履 約 價 格
Alcoa Corporation (AA)	USD 1,000	111年3月30日	10%	USD 35.8191
SEA LIMITED (SE)	USD 1,000	111年3月17日	12%	USD 273.5691
Alcoa Corporation (AA)	USD 1,000	111年4月19日	12%	USD 32.4204
Cleveland-Cliffs Inc. (CLF)	USD 1,000	111年3月30日	10%	USD 13.7860
Square Inc. (SQ)	USD 1,000	111年2月24日	12%	USD 173.8032
KraneShares CSI China Internet ETF (KWEB)	RMB 4,000	111年3月17日	12%	USD 35.9598
SEA LIMITED (SE)	USD 1,000	111年3月8日	10%	USD 280.2804
BioNTech SE (BNTX)	USD 1,000	111年4月20日	12%	USD 203.3455
Square, Inc. (SQ)	USD 1,000	111年3月8日	10%	USD 208.0847
TESLA, INC. (TSLA)	USD 1,000	111年3月25日	10%	USD 667.9148
Square Inc. (SQ)	USD 1,000	111年3月18日	12%	USD 205.1585
SEA LIMITED (SE)	USD 1,000	111年4月19日	12%	USD 226.2885
Boeing Company (BA)	USD 1,000	111年4月19日	12%	USD 156.8986
Freeport-McMoRan, Inc. (FCX)	USD 1,000	111年4月19日	12%	USD 27.6997
Cleveland-Cliffs Inc. (CLF)	USD 1,000	111年4月19日	12%	USD 13.0940
Tencent Holdings Limited (700HK)	RMB 4,000	111年3月3日	12%	HK\$ 386.1883

(二) 其中國外私募基金依據受益憑證合約，於一年內贖回，只能取回贖回價之 98%，另基金公司亦設有每月／季整體贖回之門檻，超過該門檻的部分，於當月／季無法贖回。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權益工具投資</u>		
上市股票		
流 動	\$ 19,392	\$ 23,126
非 流 動	348,388	525,553
	<u>\$ 367,780</u>	<u>\$ 548,67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6個月之定期存款	\$ 15,662	\$ 425,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1)	13,172	117,446
受限制銀行定期存款(1)	203,080	21,446
受限制附買回票券(1)	-	10,010
	<u>\$ 231,914</u>	<u>\$ 573,902</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存單	<u>\$ 70,050</u>	<u>\$ -</u>

(1) 上述受限制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依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以下簡稱境外資金匯回專法）所持有，其運用受境外資金匯回專法限制。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6個月之定期存款	3.64%	0.22%~0.23%
受限制銀行定期存款	3.20%~3.38%	0.18%~0.25%
受限制附買回票券	-	0.19%
質押定存單	0.6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u>	<u>\$ 34,53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45,053	\$ 312,055
減：備抵損失	(<u>34,534</u>)	(<u>70,693</u>)
	<u>\$ 110,519</u>	<u>\$ 241,362</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授信政策主要係依合約規定，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

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部分逾期之應收款項已依據書面協議進行法律程序中。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呈現於資產負債表時，此段時間信用品質之變化。針對超過授信期間之應收款項評估其未來無法回收之金額，予以認列適當之備抵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u>\$ -</u>	<u>\$ 34,536</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05,909	\$ 205,591
180天以下	-	7,340
181至360天	-	14,148
361天以上	39,144	84,976
合計	<u>\$ 145,053</u>	<u>\$ 312,05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0,693	\$ 74,839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1,782)	8,232
減：本年度沖銷	(15,561)	(12,027)
外幣換算差額	1,184	(351)
年底餘額	<u>\$ 34,534</u>	<u>\$ 70,693</u>

十一、存貨（營建業適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莊新知段	\$465,926	\$465,926
臺大紹興南街	<u>1,762</u>	<u>-</u>
	<u>\$467,688</u>	<u>\$465,926</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7 月取得新莊北側產業園區之土地，預計興建大樓後出售。該土地並設質予金融機構取得借款，請參閱附註十八及三一。另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與臺北市住都中心簽訂臺大紹興南街公辦都市更新案。

十二、預付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款	\$119,352	\$105,689
留抵稅額	27,875	4,973
預付保險費	4,635	3,003
其他	<u>11,412</u>	<u>5,746</u>
	<u>\$163,274</u>	<u>\$119,411</u>

十三、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谷）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銀影）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迅龍）	水電冷凍空調工程，承攬及設備／批發零售	100%	100%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國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00%	100%	
	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谷創投）	創業投資	100%	100%	
	金谷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谷二號）	創業投資	100%	100%	（註1）
	建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邦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55%	-	（註2）
建國建設	建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邦建設）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45%	-	（註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金谷及銀影所屬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國亞洲)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建亞(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信息)	計算機軟件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100%	100%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揚州建雍)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	100%	(註6)
	無錫建邦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建邦)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	-	請參閱附註二六
	建亞(揚州)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亞揚州)	計算機軟件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	-	(註3)
	建亞(蘇州)信息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亞蘇州)	計算機軟件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	-	(註4)
	建亞(無錫)信息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建亞無錫)	計算機軟件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	-	(註5)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說明如下：

- (1) 金谷二號於 110 年 6 月 3 日由本公司 100%投資設立。
- (2) 建邦建設於 111 年 9 月 16 日由本公司及建國建設共同投資設立。
- (3) 建亞揚州已於 110 年 9 月 27 日清算完成。
- (4) 建亞蘇州已於 110 年 11 月 16 日清算完成。
- (5) 建亞無錫已於 110 年 8 月 11 日清算完成。
- (6) 揚州建雍已於 111 年 11 月 21 日清算完成。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長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48,780	\$ -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		
淨損	(\$ 220)	\$ -
綜合損益總額	(\$ 220)	\$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5,742	\$ 1,742	\$ 1,080	\$ 3,911	\$ 3,527	\$ 17,714	\$ 10,827	\$ -	\$ 54,543
增添	-	-	1,934	1,538	886	174	2,407	-	6,939
處分	-	-	-	(149)	(196)	(115)	-	-	(460)
淨兌換差額	-	-	-	(20)	(13)	-	-	-	(3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42</u>	<u>\$ 1,742</u>	<u>\$ 3,014</u>	<u>\$ 5,280</u>	<u>\$ 4,204</u>	<u>\$ 17,773</u>	<u>\$ 13,234</u>	<u>\$ -</u>	<u>\$ 60,989</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1,202	\$ 505	\$ 1,838	\$ 3,178	\$ 10,262	\$ 3,981	\$ -	\$ 20,966
折舊費用	-	48	390	671	212	3,068	2,165	-	6,554
處分	-	-	-	(44)	(196)	(115)	-	-	(355)
淨兌換差額	-	-	-	(10)	(13)	-	-	-	(2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50</u>	<u>\$ 895</u>	<u>\$ 2,455</u>	<u>\$ 3,181</u>	<u>\$ 13,215</u>	<u>\$ 6,146</u>	<u>\$ -</u>	<u>\$ 27,142</u>
110年12月31日淨值	<u>\$ 15,742</u>	<u>\$ 492</u>	<u>\$ 2,119</u>	<u>\$ 2,825</u>	<u>\$ 1,023</u>	<u>\$ 4,558</u>	<u>\$ 7,088</u>	<u>\$ -</u>	<u>\$ 33,847</u>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5,742	\$ 1,742	\$ 3,014	\$ 5,280	\$ 4,204	\$ 17,773	\$ 13,234	\$ -	\$ 60,989
增添	-	-	210	-	986	-	93,037	10,979	105,212
處分	-	-	-	(3,646)	(393)	-	(3,791)	-	(7,830)
淨兌換差額	-	-	-	104	39	-	-	-	14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42</u>	<u>\$ 1,742</u>	<u>\$ 3,224</u>	<u>\$ 1,738</u>	<u>\$ 4,836</u>	<u>\$ 17,773</u>	<u>\$ 102,480</u>	<u>\$ 10,979</u>	<u>\$ 158,514</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1,250	\$ 895	\$ 2,455	\$ 3,181	\$ 13,215	\$ 6,146	\$ -	\$ 27,142
折舊費用	-	48	670	573	555	3,088	9,831	-	14,765
處分	-	-	-	(2,692)	(393)	-	(3,791)	-	(6,876)
淨兌換差額	-	-	-	51	37	-	-	-	8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298</u>	<u>\$ 1,565</u>	<u>\$ 387</u>	<u>\$ 3,380</u>	<u>\$ 16,303</u>	<u>\$ 12,186</u>	<u>\$ -</u>	<u>\$ 35,119</u>
111年12月31日淨值	<u>\$ 15,742</u>	<u>\$ 444</u>	<u>\$ 1,659</u>	<u>\$ 1,351</u>	<u>\$ 1,456</u>	<u>\$ 1,470</u>	<u>\$ 90,294</u>	<u>\$ 10,979</u>	<u>\$ 123,395</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重大組成要素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61年
屋頂工程	22年
租賃改良	3至6年
機器設備	4至7年
運輸設備	6年
辦公設備	3至4年
其他設備	3至9年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0,473	\$ 20,001
運輸設備	3,421	3,283
	<u>\$ 13,894</u>	<u>\$ 23,284</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258</u>	<u>\$ 11,86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2,530	\$ 11,821
運輸設備	<u>2,034</u>	<u>1,812</u>
	<u>\$ 14,564</u>	<u>\$ 13,63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1年及110年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 11,386</u>	<u>\$ 14,150</u>
非流動（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2,750</u>	<u>\$ 9,51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65%	1.65%~4.57%
運輸設備	3.00%	3.0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1,314</u>	<u>\$ 10,33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016</u>	<u>\$ 23,904</u>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110年度
成本		
年初餘額	\$ 120,607	\$ 145,086
處分	<u>-</u>	<u>(24,479)</u>
年底餘額	<u>\$ 120,607</u>	<u>\$ 120,60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年初餘額	\$ 18,120	\$ 22,443
折舊費用	994	997
處分	-	(5,320)
年底餘額	<u>\$ 19,114</u>	<u>\$ 18,120</u>
年底淨額	<u>\$ 101,493</u>	<u>\$ 102,487</u>
公允價值	<u>\$ 156,017</u>	<u>\$ 131,795</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6 至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參考最近期鄰近地區買賣成交價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500,000</u>	<u>\$ 200,000</u>
年利率（有效利率）	1.45%~1.98%	0.94%~0.99%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1)	\$ 35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213)	-
	<u>\$ 349,787</u>	<u>\$ -</u>

- 合併公司為取得營運周轉資金，以待建用地（帳列存貨（營建業適用））作為擔保品。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有效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大中票券	<u>\$ 350,000</u>	<u>(\$ 213)</u>	<u>\$ 349,787</u>	1.94%	新莊新知段 土地

(三) 長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附註三一）</u>		
銀行借款(1)	\$ -	\$ 35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350,000)</u>
小計	<u>-</u>	<u>-</u>
<u>無擔保借款</u>		
長期應付商業本票(2)	-	150,000
減：長期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u>	<u>(138)</u>
	-	149,86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149,862)</u>
小計	<u>-</u>	<u>-</u>
長期借款	<u>\$ -</u>	<u>\$ -</u>
年利率（有效利率）	-	1.35%～1.36%

1. 合併公司為取得待建用地（帳列存貨（營建業適用）），於 106 年 6 月與銀行簽訂中長期借款合同，到期日為 111 年 7 月 12 日，每月支付利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並以該土地作為抵押品，到期日後該土地解除質押。
2.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長期商業本票，係依合約循環發行，因原始合約期間超過 12 個月，且合併公司意圖繼續長期性再融資，故列為長期應付商業本票。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長期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有效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兆豐銀行	<u>\$ 150,000</u>	<u>(\$ 138)</u>	<u>\$ 149,862</u>	1.36%	無

十九、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應付工程保留款不予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3,103	\$ 33,35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6,671</u>)	(<u>33,101</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帳 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負債)	(\$ <u>3,568</u>)	\$ <u>257</u>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 資 產 ）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	\$ 38,752	(\$ 35,806)	\$ 2,94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03	-	303
利息費用（收入）	<u>115</u>	<u>(107)</u>	<u>8</u>
認列於損益	<u>418</u>	<u>(107)</u>	<u>31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7)	(51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875)	-	(875)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及財 務假設變動	(\$ 926)	\$ -	(\$ 9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801)</u>	<u>(517)</u>	<u>(2,318)</u>
雇主提撥	-	(682)	(682)
福利支付	<u>(4,011)</u>	<u>4,011</u>	<u>-</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33,358</u>	<u>(33,101)</u>	<u>25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5	-	245
利息費用（收入）	<u>221</u>	<u>(221)</u>	<u>-</u>
認列於損益	<u>466</u>	<u>(221)</u>	<u>24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07)	(2,70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15	-	715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及財 務假設變動	(1,436)	-	(1,43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21)</u>	<u>(2,707)</u>	<u>(3,428)</u>
雇主提撥	-	(642)	(642)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33,103</u>	<u>(\$ 36,671)</u>	<u>(\$ 3,568)</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1	\$ 298
營業費用	<u>14</u>	<u>13</u>
	<u>\$ 245</u>	<u>\$ 31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0.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92)	(\$ 648)
減少 0.25%	\$ 608	\$ 66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02	\$ 656
減少 0.25%	(\$ 589)	(\$ 64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41	\$ 621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 年	7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52,000</u>	<u>257,440</u>
已發行股本	<u>\$ 2,520,001</u>	<u>\$ 2,574,4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董事會於 111 年 5 月 10 日決議買回庫藏股，後經決議以 111 年 8 月 12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5,440 仟股，註銷後實收資本為 252,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 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86,037	\$ 190,053
庫藏股票交易	-	13,528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93	99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資本 公積調整數	73	73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205</u>	<u>205</u>
	<u>\$ 187,308</u>	<u>\$ 204,85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配之：

1. 依法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 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並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股東價值的最優化；惟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 10%。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1 日及 110 年 7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2,086	\$ 37,308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4,566)	34,854		
現金股利	257,440	205,952	\$ 1.02	\$ 0.80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9,406	
現金股利	252,000	\$ 1.0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20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帳 列 項 目	買回以註銷(仟股)
111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期增加	5,440
本期註銷	(5,440)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工程收入	\$ 5,065,366	\$ 5,326,133
其 他	335	298
	<u>\$ 5,065,701</u>	<u>\$ 5,326,431</u>

建造部門之不動產建造合約訂有物價指數波動調整、履約獎金及工程延遲罰款，合併公司參考過去類似條件及規模之合約，以最可能金額估計交易價格。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工 程 部 門	停 業 部 門	工 程 部 門	停 業 部 門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05,775</u>	<u>\$ 4,744</u>	<u>\$ 236,691</u>	<u>\$ 4,671</u>
合約資產				
不動產建造	\$ 1,255,597	\$ -	\$ 783,730	\$ -
應收工程保留款	330,646	-	839,879	-
減：備抵損失	(1,514)	-	(1,514)	-
	<u>\$ 1,584,729</u>	<u>\$ -</u>	<u>\$ 1,622,095</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工 程 部 門	停 業 部 門	工 程 部 門	停 業 部 門
合約負債				
不動產建造	\$ 28,885	\$ -	\$ 287,695	\$ -

(三)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之工程合約，尚未滿足之履約義務所分攤之交易價格之彙總金額及預計認列收入年度如下：

預計認列收入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2年~117年	\$ 15,778,494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43,028	\$ 66,232
股利收入	18,046	70,475
其 他	27,345	5,963
	<u>\$ 88,419</u>	<u>\$ 142,67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子公司淨利益	\$ -	\$ 145,987
外幣兌換淨損失	(37,234)	(5,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42,518)	(7,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利益	65,533	22
其 他	(4)	(6,782)
	<u>(\$ 114,223)</u>	<u>\$ 126,235</u>

(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910	\$ 8,702
租賃負債	297	517
	<u>\$ 12,207</u>	<u>\$ 9,219</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765	\$ 6,554
使用權資產	14,564	13,633
投資性不動產	994	997
無形資產	<u>1,123</u>	<u>295</u>
合 計	<u>\$ 31,446</u>	<u>\$ 21,47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379	\$ 2,455
營業費用	17,988	17,7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956</u>	<u>959</u>
	<u>\$ 30,323</u>	<u>\$ 21,1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	\$ 3
營業費用	<u>1,091</u>	<u>292</u>
	<u>\$ 1,123</u>	<u>\$ 29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8,763	\$ 518,92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8,190	18,631
確定福利計畫	245	311
離職福利	<u>518</u>	<u>2,008</u>
	<u>\$ 487,716</u>	<u>\$ 539,8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4,850	\$ 285,602
營業費用	<u>232,866</u>	<u>254,269</u>
	<u>\$ 487,716</u>	<u>\$ 539,87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按當年度稅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利益，提撥 0.1% 至 3%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及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比	例	現	金	比	例
員工酬勞	\$	7,178		3%	\$	15,563		3%
董事酬勞		<u>7,178</u>		3%		<u>15,563</u>		3%
	\$	<u>14,356</u>			\$	<u>31,126</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52,245	\$ 111,0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21	4,3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3,962</u>)	(<u>3,197</u>)
	45,504	112,135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12,867</u>)	<u>28,42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2,637</u>	<u>\$ 140,55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利	<u>\$ 216,752</u>	<u>\$ 545,70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 43,350	\$ 112,028
永久性差異	35	80
免稅所得	(9,998)	(18,256)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13,962)	(3,1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7,221	4,323
處分子公司資本利得稅	-	40,614
最低稅負制加徵稅額	1,709	-
其 他	<u>4,282</u>	<u>4,9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2,637</u>	<u>\$ 140,556</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68,881	\$ 5,479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u>686</u>	<u>46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u>\$ 69,567</u>	<u>\$ 5,94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成本	\$ 6,769	\$ 848	\$ -	\$ 7,617
暫估工程款	15,486	(5,398)	-	10,088
未實現工程損失	2,564	(1,102)	-	1,462
其 他	<u>733</u>	<u>625</u>	(<u>686</u>)	<u>672</u>
	<u>\$ 25,552</u>	(<u>\$ 5,027</u>)	(<u>\$ 686</u>)	<u>\$ 19,83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權益法投資損益	\$ 463,710	(\$ 17,894)	\$ -	\$ 445,81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41	-	68,881	79,722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814	-	-	10,814
其 他	<u>915</u>	<u>-</u>	<u>-</u>	<u>915</u>
	<u>\$ 486,280</u>	(<u>\$ 17,894</u>)	<u>\$ 68,881</u>	<u>\$ 537,267</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保固成本	\$ 5,567	\$ 1,202	\$ -	\$ 6,769
暫估工程款	18,464	(2,978)	-	15,486
未實現工程損失	3,541	(977)	-	2,564
減損損失	896	(896)	-	-
其 他	<u>2,497</u>	(<u>1,301</u>)	(<u>463</u>)	<u>733</u>
	<u>\$ 30,965</u>	(<u>\$ 4,950</u>)	(<u>\$ 463</u>)	<u>\$ 25,552</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權益法投資損益	\$ 440,239	\$ 23,471	\$ -	\$ 463,7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62	-	5,479	10,841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814	-	-	10,814
其 他	915	-	-	915
	<u>\$ 457,330</u>	<u>\$ 23,471</u>	<u>\$ 5,479</u>	<u>\$ 486,28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營運位於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經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列示如下：

公 司 名 稱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09 年度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金谷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72</u>	<u>\$ 1.5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2</u>	<u>\$ 1.5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84,115</u>	<u>\$ 405,15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54,382	257,44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878	1,32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55,260</u>	<u>258,76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分別於 110 年 2 月 5 日完成處分無錫建邦之全部股權。

無錫建邦處分之價款為 539,613 仟元（人民幣 126,000 仟元）。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無 錫 建 邦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091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5,499
其他應收款	10,846
存 貨	7,637
預付款項	892
其他流動資產	38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628
使用權資產	4,311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應付帳款	(9,510)
其他應付款	(10,004)
合約負債	(9,162)
其他流動負債	(1,027)
處分之淨資產	<u>\$ 317,588</u>

(二)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無錫建邦
收取之對價	\$ 539,613
處分之淨資產	(317,588)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 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76,038)
處分利益	<u>\$ 145,987</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無錫建邦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539,613
減：期初預收款	(531,083)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091)
匯率影響數	<u>15,065</u>
	<u>\$ 12,504</u>

二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現金流量資訊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交割時間差故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其他應收款 16,730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購買及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交割時間差故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其他應付款 78,551 仟元及其他應收款 22,478 仟元。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以降低債務。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資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故以其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為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2,716	\$ 19,485	\$ -	\$ 22,201
未上市（櫃）股票	-	-	145,112	145,112
基金受益憑證	690,035	139,594	-	829,629
私募股權基金	-	-	51,917	51,917
合 計	<u>\$ 692,751</u>	<u>\$ 159,079</u>	<u>\$ 197,029</u>	<u>\$1,048,85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股票	<u>\$ 367,780</u>	<u>\$ -</u>	<u>\$ -</u>	<u>\$ 367,78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結構型商品	\$ -	\$ 391,013	\$ -	\$ 391,013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425,222	-	-	425,222
未上市（櫃）股票	-	-	36,100	36,100
基金受益憑證	892,343	-	-	892,343
私募股權基金	-	-	51,942	51,942
結構式存款	-	103,710	-	103,710
金融債券	17,756	-	-	17,756
合 計	<u>\$1,335,321</u>	<u>\$ 494,723</u>	<u>\$ 88,042</u>	<u>\$1,918,08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股票	<u>\$ 548,679</u>	<u>\$ -</u>	<u>\$ -</u>	<u>\$ 548,679</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88,042	\$ 67,355
認列於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益	17,28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之 換算差額	5,518	(1,416)
購 買	101,732	30,088
處 分	(5,543)	(7,985)
轉出第3等級(註1)	(10,000)	-
期末餘額	<u>\$ 197,029</u>	<u>\$ 88,042</u>

註1：合併公司原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自111年4月起於興櫃市場掛牌買賣，是以由第3等級移轉至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種 類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結構型商品	係以選擇權評價模型衡量。
結構式存款	係以存款本金及其主要投資範圍運作情況所推導之收益率衡量。
興櫃股票	係以非活絡市場交易價格調整流動性。
國外私募基金	係依據基金公司提供之報價。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私募股權基金係依基金公司提供之評價報告估計公允價值。

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估計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及少數股權分別折減10%。當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若流動性或少數股權折減1%時，將使公允價值分別減少15,441仟元及3,747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048,859	\$ 1,918,08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660,280	3,343,0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67,780	548,679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383,082	2,741,67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短）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適用境外資金匯回專法而將海外資金匯回，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重大之貨幣性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正數係表示當該外幣相對於合併個體之各功能性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人民幣之影響	\$ 3
美金之影響	2,145
	\$ 9,123
	216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抵銷。按固定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發行之借款則使合併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合併公司之政策係視整體利率走勢動態調整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工具比例。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104,474	\$ 1,871,198
— 金融負債	663,923	223,66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61,443	1,153,352
— 金融負債	200,000	499,86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614 仟元及 6,535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受益憑證及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04,886 仟元及 191,809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0%，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6,778 仟元及 54,86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因應信用風險之政策如下：

客 戶

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1)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2) 下表係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內	2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1,280,377	\$ 91,890	\$ 57,323
租賃負債	11,539	2,151	640
固定利率工具	649,787	-	-
浮動利率工具	200,000	-	-
	<u>\$ 2,141,703</u>	<u>\$ 94,041</u>	<u>\$ 57,96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2 年 內	2 至 5 年
無附息負債	\$ 1,904,050	\$ 38,818	\$ 26,258
租賃負債	14,433	9,104	489
固定利率工具	20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499,862	-	-
	<u>\$ 2,618,345</u>	<u>\$ 47,922</u>	<u>\$ 26,747</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3)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500,000	\$ 350,000
－未動用金額	<u>1,571,209</u>	<u>1,653,854</u>
	<u>\$ 2,071,209</u>	<u>\$ 2,003,854</u>
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350,000	\$ 350,000
－未動用金額	<u>100,000</u>	<u>100,000</u>
	<u>\$ 450,000</u>	<u>\$ 450,000</u>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建國工程文化藝術基金會	該基金會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楊子江	本公司之董事
楊邦彥	本公司之董事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承租協議

合併公司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向其他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租金按月支付。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其他關係人	<u>\$ 5,562</u>	<u>\$ 11,033</u>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33</u>	<u>\$ 198</u>
租賃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160</u>	<u>\$ 132</u>

2. 出租協議（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1,143</u>	<u>\$ 1,143</u>

3. 捐 贈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000</u>	<u>\$ 1,800</u>

合併公司捐贈關係人之廣播製作經費。

4. 取得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3 月投資 CSVI VENTURES, L.P. 12,284 仟元（美金 400 仟元），該基金主要決策者為本公司之董事。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636	\$ 75,806
退職後福利	<u>1,908</u>	<u>1,882</u>
	<u>\$ 78,544</u>	<u>\$ 77,6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額度與訴訟之擔保品及工程履約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貨（營建業適用）	\$ 463,577	\$ 463,57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485	143,544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50	-
投資性不動產	29,827	30,401
其他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u>23,181</u>	<u>21,057</u>
	<u>\$ 700,120</u>	<u>\$ 658,579</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興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盧國烽於高雄市苓洲段 537 地號土地興建地下 5 層、地上 26 層之店舖住宅大樓，其中因連續壁工程施工不良，於 103 年 7 月 20 日發生損鄰事件，造成高雄市自強三路 187 巷房屋所有權人之建物發生嚴重傾斜、牆壁龜裂、房屋下陷等損害。經合併公司積極參與搶修工作，共有 25 戶房屋所有權人讓與一定金額之債權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並向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依法為假扣押及請求興總公司及其負責人連帶給付 2,500 萬元及法定遲延利息。本案一審於 107 年判決，認為興總公司亦針對此事故付出相關費用，故同意興總公司主張以該付出之費用與合併公司可獲得之債權進行抵銷，進而駁回原告之訴，故合併公司已依據判決結果將帳列代墊款 2,500 萬元全數認列為損失。

另興總公司主張因本損鄰事件受有損害，其原應向施作之連續壁廠商求償，但因該廠商資力不佳，反向合併公司求償，要求合併公司賠償興總公司因本損鄰事件所生之損害。合併公司因同一損鄰事件亦受有損害，遂併同協助搶救之費用向興總公司求償，並要求興總公司返還合併公司之履約保證本票。該二件訴訟經高雄橋頭地方法院判決，雙方皆於合法期間內提起上訴，經台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判決，合併公司以部分債權抵銷後毋庸給付興總公司款項；興總公司於扣除合併公司於前案抵銷之債權後，尚應給付合併公司 16,784 仟元及自 104 年 10 月 28 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於財務報表發布日前，本二件訴訟上訴三審期間已屆期雙方皆未上訴，本案已告確定，合併公司將依訴訟結果於 112 年第 1 季入帳。

- (二) 合併公司所承攬之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興建工程（以下簡稱本工程）於 105 年 12 月 16 日竣工，並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驗收合格，現由衛武營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以下簡稱衛武營藝術中心）營運中。本工程非結構物保固期限業於 109 年 11 月 16 日屆滿，然因「衛武

營」已開放民眾使用，表演節目安排密集，巡檢時程皆須與衛武營藝術中心協調配合，且衛武營藝術中心不斷提出諸多不合理的修繕要求，致巡檢時程時有遞延，衛武營藝術中心便以此為由拒不發還合併公司提供之保固連帶保證函 96,003 仟元，合併公司為履行契約保固責任迄今仍配合巡檢修繕未曾間斷。合併公司認為衛武營藝術中心此舉與契約不符且有違公平合理原則，故於 111 年 3 月 21 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提出調解，於 111 年 8 月 9 日進行最後一次調解會議，調解委員表示將會考量各種狀況後提出調解建議，於調解建議出爐前，合併公司難以評估其結果。

(三)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工程承攬之需要由銀行開立之履約保證函金額分別為 1,355,140 仟元及 1,548,705 仟元。

(四)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業務所需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340,260 仟元及 155,851 仟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69	0.1436 (人民幣：美元)	\$ 305
美 金		6,986	30.71 (美元：台幣)	<u>214,531</u>
				<u>\$ 214,83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210,143	0.1568 (人民幣：美元)	\$ 912,337
美 金		779	27.68 (美元：台幣)	<u>21,553</u>
				<u>\$ 933,89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失
金融資產				
人民幣	0.1488 (人民幣：美元)	(\$ 3,944)	0.1550 (人民幣：美元)	\$ 25,993
美元	29.81 (美元：新台幣)	(<u>4,480</u>)	28.01 (美元：新台幣)	(<u>587</u>)
		(\$ <u>8,424</u>)		\$ <u>25,406</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八)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十)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提供之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主要從事設計、監修及承造工程及買賣建築材料業務，綜合損益表即為決策者定期複核之營運結果，且無其他重要產品事業單位，故於財務報表無須再揭露應報導部門之相關資訊。

(一)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0000001	\$ 614,967
10294428	700,566
10335434	516,383
10475891	1,026,183
10481854	886,368
	<u>\$ 3,744,467</u>
	110年12月31日
10000001	\$ 725,916
10286230	987,901
10382454	684,094
10461612	832,239
	<u>\$ 3,230,150</u>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	\$ 20,000	\$ 20,000	1.70%	(1)	\$ -	營運周轉	\$ -	-	\$ -	該公司淨值之20% \$ 22,019	該公司淨值之40% \$ 44,037	

註1：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1)	累計至本月止 最高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373,913	\$ 100,000	\$ 50,000	\$ -	\$ -	1.05%	\$ 4,747,826	Y	N	N	融資背書保證
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建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73,913	24,600	24,600	24,600	-	0.52%	4,747,826	Y	N	N	工程履約保證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200%。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50%。

註 2：本公司依背書保證最高限額性質分別計算限額如下：

1. 同業間承攬工程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400%。
2. 其他背書保證限額為股東權益淨值之 1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持 股 比 例 (%)	未		備 註
				股 (單 位)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公 允 價 值	備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	\$ 1,611	-	\$ 1,611	—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50	1,105	-	1,105	—	
	萬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29,100	4.92%	29,100	—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4	19,392	0.14%	19,392	—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10	229,146	0.10%	229,146	(註 2)	
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	6,853	119,242	0.88%	119,242	(註 3)	
	<u>股 票</u>								
	樂迎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9	19,485	0.27%	19,485	—	
	恆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	28,500	0.50%	28,500	—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兆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87,512	2.05%	87,512	—	
	<u>基 金</u>								
	花旗台灣-A1USD 貿易融資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	376,216	-	376,216	—	
	PVG GCN VENTURES,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978	5.00%	12,978	—	
英屬維京群島商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CSVI VENTURES, L.P.	(註 1)	〃	-	38,939	4.05%	38,939	—	
	<u>基 金</u>								
	花旗台灣-45A2USD 流動性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15,725	-	15,725	—	
	花旗台灣-A1USD 貿易融資基金	—	〃	94	298,094	-	298,094	—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單位)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英屬維京群島商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Blackstone Real Estate Income Trust iCapital Offshore Access Fund SP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 62,809	-	\$ 62,809	—
	Class B Shares of Bridgewater All Weather Portfolio II Investments, Ltd.	—	〃	3	76,785	-	76,785	—

註 1：該基金主要決策者為合併公司董事。

註 2：其中 2,338 設質予法院作為合併公司興總案之擔保品。

註 3：其中 2,000 仟股係設質予銀行作為合併公司取得工程履約額度之擔保品。

註 4：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及九。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初買				入賣				出				金 融 商 品 期				未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評 價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 谷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一A1USD 貿易融資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	-	-		\$	-	178		\$	552,805	59		\$	184,346	\$	184,266	\$	80		\$	7,677	119		\$	376,216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114,680	2.54%	依合約規定	-	-	(\$ 117,059)	(9.08%)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4,680)	(100.00%)	依合約規定	-	-	117,059	100.0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1)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應收帳款 \$ 117,059	0.63	\$ -	-	\$ 25,238	\$ -

註 1：截至 112 年 3 月 15 日止收回之金額。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預付款	\$ 1,975	註 2	0.03%
			(1)	工程成本	114,680	註 2	2.26%
			(1)	合約資產—不動產建造	1,164,002	註 2	14.95%
			(1)	應付帳款	117,059	註 2	1.50%
			(1)	應付帳款—暫估	2,906	註 2	0.04%
			(1)	什項收入	4,350	註 2	0.09%
			(1)	其他應付款	20,000	註 2	0.26%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按一般條件辦理。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 183,751	\$ 183,751	5,881	100.00%	\$ 1,560,776	(\$ 41,477)	(\$ 41,477)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704,069	704,069	21,606	100.00%	1,922,162	(47,136)	(47,136)	子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144,065	144,065	10,000	100.00%	92,548	(8,765)	(8,765)	子公司
	迅龍國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水電冷凍空調工程、承攬及設備／批發零售	51,219	51,219	7,000	100.00%	58,573	668	668	子公司
	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創業投資業	401,000	401,000	40,100	100.00%	444,890	46,537	46,537	子公司
	金谷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創業投資業	200,000	200,000	20,000	100.00%	200,141	354	354	子公司
	建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27,500	-	2,750	55.00%	27,413	(158)	(87)	子公司
建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建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業務	22,500	-	2,250	45.00%	22,429	(158)	(71)	子公司
金谷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31,500	-	3,150	31.50%	31,359	(448)	(141)	關聯企業
金谷二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17,500	-	1,750	17.50%	17,422	(448)	(79)	關聯企業
英屬維京群島銀影控股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18,002	118,002	226	54.78%	149,276	11,141	註 3	孫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金谷有限公司	建國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104,987	104,987	187	45.22%	123,236	11,141	註 3	孫公司

註 1：涉及外幣者，除損益係以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 US\$1=NT\$29.81 換算外，餘皆以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期末匯率 US\$1=NT\$30.71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 3：該被投資公司之損益已包含於其投資公司，為避免混亂，於此處不再另行表達。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1)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建亞(上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的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 3,071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 68,326	\$ -	\$ 68,326	\$ 22,758	100%	\$ 22,758	\$ 12,043	\$ 41,113	
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混凝土及混凝土製品	61,420	再投資大陸公司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再投資大陸公司	197,041	-	197,041	8,978	-	8,978	-	168,105	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868,785 (註3)	\$ 1,046,278 (註2)	\$ 2,844,509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為認列基礎。

註2：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金額共計 1,600,467 仟元，其中 554,189 仟元係以大陸地區被投資公司盈餘匯至第三地再直接進行大陸地區投資，不計入投資限額計算。

註3：該自台灣匯款金額 868,785 仟元，係包括下列支出：

(1) 投資虧損金額，明細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收回投資金額	投資虧損金額
上海建中混凝土有限公司	\$ 33,553	\$ 14,058	\$ 19,495
上海瑞暉貿易有限公司	9,210	916	8,294
南京建興混凝土有限公司	25,728	25,618	110
建翔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1,779	-	1,779

(2) 其中 163,869 仟元 (USD5,682 仟元) 係以第三地區自有資金投資。

註4：揚州建雍混凝土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21 日完成清算。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單位：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冊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建輝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6,012	18.25%
陳 啟 德	18,844	7.47%
陳 宸 慶	14,286	5.66%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合併公司合併財報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